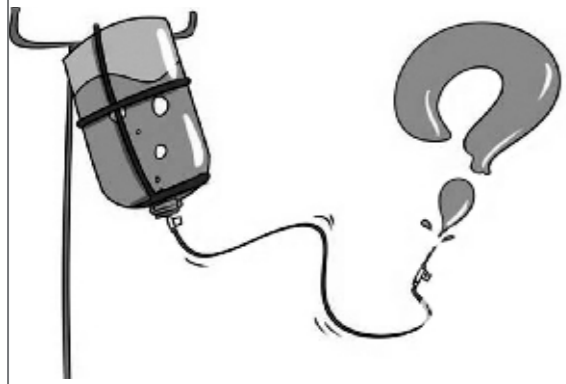


聚焦安徽“53种禁输液疾病清单”

对滥输液说不 需要强势声音

各科医师对设“禁输液疾病清单”举双手赞成

本报记者 张晓华



么这53种病不需要输液呢?记者就此问题采访了相关专家。“我们平常治这些病本来就不输液呀!”著名的“小处方医生”、洛阳市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主任医师毋剑梅说。对清单里涉及的4种儿科疾病,她毫不犹豫地表示,一般的医生都不会进行输液治疗。

“输液是有风险的。”毋剑梅说,能吃药不打针,能打针不输液,多年来都是业界共识。不管是为患者省钱还是为了医疗安全,专业过关又自律的儿科医生,对名单中列出的4种儿科疾病肯定不采取输液治疗。对清单涉及的7种妇科疾病,河南省中医院妇科副主任医师傅金英认为:“它们跟感染关系不密切,确实不需要输液。”尤其是慢性盆腔炎等疾病,多年前就有研究发现,它们没有病原体。像月经不调,更是离输液“十万八千里”。

河南中医学第一附属医院耳鼻喉科主任医师张治成、河南省人民医院呼吸内科主任医师陈卓昌,也对清单中相关的疾病进行了分析,并对“不需输液”的结论表示赞成。

滥输液,在个人诊所和基层医疗机构较普遍
按照正规治疗守则,安徽省卫生计生委公布的这份疾病清单的确是

液的。既然如此,还有公布的必要吗?受访医生表示,滥输液现象在省、市级医院较少见,并不等于不存在。事实上,在个人诊所和一些基层医疗机构,滥输液现象相当普遍。公布“输液禁区”依然十分有必要。

“清单上涉及的疾病,在我们医院几乎没有没人输液治疗,但不等于在别的地方没有。”张治成说。他从日常接诊的经历中发现,凡是到小诊所看过病的,百分之八九十的患者都有“被输液治疗”的经历。由此可见,滥输液现象在小诊所非常普遍,在部分基层医疗机构也较普遍。

几天前,张治成接诊的患者小周,因为患慢性咽炎到附近的诊所治疗。诊所医生说是细菌感染,不输液会导致深度感染,连蒙带吓,让小周输了四五天液,花了几百元钱,病情却不见好转。张治成给小周开了价值50多元的药,小周吃完后顺利康复。

正是由于基层医疗机构滥输液现象太普遍了,张治成在科室张贴了大量宣传彩页,来普及滥输液的危害、正确的医学知识等。

陈卓昌也表示,滥输液在二、三级医院一般不会发生,但在基层比较普遍。它短期内的危害不明显,不至于让患者立即病情恶化;但从长远看,会在潜移默化中提高人们的耐药性,改变体质,很令人担忧。

定规范,可以让医生自律、患者“迷途知返”

本来教科书中已经规定不需要输液的病,为什么还需要专门下通知强调呢?受访的医生认为,主要是由两个方面因素导致的。

首先,部分患者治病一味求快的心理,是滥输液现象滋生的土壤。“药物起效、疾病消退都有一个过程,有的患者就等不及。”毋剑梅说,常常见到心急火燎的家长,头一天带着孩子来看病,第二天早上见高烧没退,就又来了。连着跑两三趟后,就开始带着孩子输液了。陈卓昌在门诊也经常会遇到主动要求输液的患者,需要自费尽口舌地向他们解释“你根本就不需要输液”。

患者的就医理念固然是个因素,但陈卓昌认为,从根本上说,滥输液还是医生的责任。部分医生被利益驱使或者出于“保险”的心理,不该输液的病输给了,这才是根源。发布不需要输液疾病清单,对医生是个警醒和约束,对患者更是最有力的说教。双管齐下,滥输液现象会得到有力遏制。

在具体操作中,郑州市骨科医院副院长王爱国认为,清单还可以更细化一些。有些基础病也有可能产生并发症,医生应该凭着过硬的基本功,灵活判断掌握,在做到不滥输液的同时,保证治疗质量。

合力遏制滥输液行为

冯金灿

短评

输液泛滥成灾现象,已不是一个单纯的医学问题,而是一个严峻的社会问题,从源头上遏制输液泛滥等过度医疗现象已迫在眉睫。因此,安徽省卫生计生委此次公布“53种禁输液疾病清单”,其背后的价值和意义是值得肯定的。

输液泛滥,既有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方面的原因,也有患者盲目求医求快方面的原因。当前社会上还普遍存在一种治病“短平快”的意识,忽视药物的副作用,导致不能很好地执行“能吃药就不打针,能打针就不输液”的原则。安徽这份“禁输液疾病清单”的意义在于,有了相对科学的示范和指南,医务人员和患者至少可以做到心中有数。

当然,这仅仅是规范用药行为、诊疗行为的“万里长征第一步”。我们仅仅迈出这一步远远不够,接下来,我们必须接着在这条“长征路”上走下去。

为此,笔者认为,一要加强对宣传,普及用药知识。卫生行政部门、医疗机构、各类新闻媒体、各类社会机构要携起手来,进一步加强科学就医、合理输液的宣传,帮助群众改变“输液好得快”等错误观念,让广大群众尊重医学规律。二是完善法规,规范合理用药。要进一步完

善《处方管理条例》,规范抗生素使用,严格限制和防止医院滥用抗生素,减少输液治疗的数量。三是健全机制,强化检查监督。卫生行政部门要将“人均输液量”纳入医疗机构等级评审、医疗工作考评的重要内容,开展过度输液专项整治工作,对滥用抗生素、过度输液的进行处罚并追究责任,对治理过度输液成绩较好的医疗机构进行奖励。四是加强教育,树立良好医德。要强化医务人员职业道德意识和行业准则,及时提醒患者遵循“能吃药就不打针,能打针就不输液”这一用药原则,引导患者做出合理选择。

相关新闻

安徽规定53种疾病不需要输液 河南去年已经下发了抗生素使用原则

8月18日,安徽省卫生计生委发出通知,确定了门、急诊不需要输液治疗的常见病、多发病,共计53种。

推出这一措施的背景是什么?统计数据显示,2004年全球发生的160亿次注射中,中国发生了50亿次,是世界最大的“注射大国”,特别是我国人均输液量远远高于国际水平。输液是抗生素给药的一种方式,输液的药物中有60%以上是抗生素药物。不合理使用静脉输液会带来医药费用上涨、就医时间延长、医疗风险增加和抗生素滥用等一系列问题。

出现3种情况才能确定
安徽省卫生计生委确定了53种常见病、多发病,在门、急诊不需要进行静脉输液。如果在此范围内的疾病进行输液,医生需

要写情况说明。这53种常见病、多发病包括内科疾病24种、妇科疾病7种、儿科疾病4种、外科疾病18种。

安徽规定,医疗机构要遵循“口服就不注射,肌肉注射的不静脉注射”的用药原则,加强对医师培训和指导,只有在患者出现吞咽困难、严重吸收障碍(如呕吐、严重腹泻等),以及出现病情危重、发展迅速,药物在组织中宜达到高浓度才能紧急处理这3种情况下才使用静脉输液。

安徽规定,医疗机构定期开展静脉输液处方点评,每月随机抽查一周门、急诊不少于7个常见病、多发病处方各50例,了解门、急诊静脉输液使用比例,并对抽查处方进行点评,发现存在或潜在问题,实施干预和改进措施,跟踪管理,持续改进。

河南早已严格规范抗生素使用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我省2013年实施《河南省医疗机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责任书》。

根据要求,各个医院门诊处方抗菌药物的使用以单药为主,原则上不超过3天,最多不能超过7天(特殊病种用药除外)。住院患者抗菌药物使用率不能超过60%,门诊患者抗菌药物处方比例不能超过20%,急诊患者抗菌药物处方比例不能超过40%。同时,河南省卫生计生委还对医院抗菌药物的使用情况有严格的规定,医院每个月必须对1/4具有抗菌药物处方权医生处方、医嘱进行点评。若出现超常处方且无正当理由的,取消其抗菌药物处方权,6个月内不得恢复。

五岁男童坠楼身亡 再次敲响安全警钟

本报记者 李季

8月17日晚,开封市120急救指挥中心接警电话骤然响起:“西郊京西宾馆对面楼上有小孩坠楼了,快来啊……”一时间,针对此事的报警电话接连不断。开封市120急救指挥中心调度员迅速指派开封市急救中心急救车赶赴现场。

事发现场人群拥挤,叹息声、哭泣声此起彼伏。急救人员分开人群奔至坠楼儿童处,看到现场状况十分悲惨。据现场群众介绍,这名5岁儿童从五楼家中的阳台上坠楼,当时就没有生命体征了。据记者了解,事发当时,家中无家长守护,该儿童无意间从家中阳台坠楼身亡。

开封市120急救指挥中心主任刘增省告诉记者,进入暑期以来,该市接到的儿童意外伤害事件相对增多。其中,因楼层安全问题造成的安全事件占较大比例。

刘增省提醒人们,暑期已快结束,但是儿童及青少年暑期安全问题不容忽视,尤其对于没有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的儿童,监护人切记不可将孩子独自留在家中。此外,对于住在高层的家庭,门窗及阳台安全防护措施一定要安装到位,谨防发生儿童失足坠楼事件。针对开封部分新建小区物业管理处不允许安装防护网的要求,有儿童的家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

院长带队查房 改善医疗质量 河南省肿瘤医院启动“院长查房月”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赵新霞 王文龙)河南省肿瘤医院把8月份作为“院长查房月”,由院长带队连续3周分赴病区查房,努力改善医疗质量。

8月14日早上7时许,河南省肿瘤医院院长王成增和4位副院长带领8位临床科室主任、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分赴5个病区进行医疗质量检查,参与科室晨会交接班、医疗组查房,重点抽查了青年医务人员执行核心制度情况,并详细了解病历书写情况、收治病种、疑难病例讨论、术前讨论以及其他核心制度执行情况。针对存在的签名不及时、集体讨论程式化等问题,院领导提出了明确的整改意见。

在8月19日的周会上,参与查房的河南省肿瘤医院领导分别就所查病区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通报。会议就严格落实核心制度,持续改进医疗质量提出了明确要求,要求通过集中、持续、深入的检查,审视发现的问题,查找问题症结,有的放矢地进行整改;要求各科室对查出的问题引以为鉴,深入整顿,严格落实各项核心制度,病历书写、术前讨论等都要严谨认真;要求各科室及时发现管理漏洞,增强依法执业意识,规范诊疗行为,提升医疗质量。

下一步,河南省肿瘤医院将开展“三基三严”全员技术比武活动,医、药、护、技、行管后勤等岗位人员均要参加,在全院掀起“强基础、练技术、抓服务”的岗位练兵热潮。

管理经



精心护理体重995克女婴

8月14日9时,滑县人民医院儿科医护人员在精心护理即将康复出院的新生儿点点(化名)。据介绍,孕30周的郭女士分娩的女婴只有995克,是个超低出生体重儿。滑县人民医院儿科针对点点的情况确定了科学严谨的治疗方案,在进行抗感染、吸痰及营养支持等对症治疗的同时,对其生命体征进行24小时严密监护。目前,点点的各项生命体征趋于稳定,体重增至1580克。

一句话新闻

驻马店市精神病院开设“道德讲堂” 8月16日,驻马店市精神病院组织开展了“道德讲堂”活动,通过唱歌、看短片、讲故事、诵经典、谈感悟等环节,加强职工的思想道德修养,提高医院的精神文明创建水平。(记者丁宏伟 通讯员黄杰)

医院发展有了美国顾问 8月19日,美国匹斯堡大学医学中心秦树林教授应邀到郑州大学附属洛阳中心医院

讲授《如何做好临床科学研究》,并决定长期担任该院“科学顾问”。(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路书奇)

“春立阳光计划”慈善项目落户濮阳 近日,由中华慈善总会和北京市春立正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发起的“春立阳光计划”项目(免费人工关节置换项目)揭牌仪式在濮阳市人民医院举行。(记者陈述明 通讯员王斌)

不再充当「被输液」者

基层滥输液现象透视
本报记者 张琦

8月18日,安徽省卫生计生委“晒”出在门、急诊中53种不需要输液治疗的常见病、多发病的清单。

2013年,国家卫生计生委公布了合理用药十大原则,其中第二条明确了遵循口服不肌注、能肌注不输液的原则。那么,河南省基层医疗机构治疗常见病遵循的原则是什么?患者对输液的态度又是什么呢?8月21日,记者采访了多家基层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及患者。

乡镇:效果好、见效快是村民首选输液原因
“头疼脑热的时候,我觉得输液最管用,比口服药和打针效果都明显,村里有些患慢性病的老年人出现不适时也会选择输液。”南阳市浙川县一名王姓村民在电话里告诉记者。陕县乡村医生马云飞表示,村民们认为“输液治病快”的观念还没有完全改变,不少村民来村卫生室看病时主动要求输液。“但是我认为,输液的风险非常大,跟口服药和肌肉注射相比,输液导致不良反应和过敏反应的几率相当高。这对患者本身的健康存在威胁。此外,农村腿脚不便的老年人较多,乡村医生上门为患者输液是常事儿,一旦患者出现不良反应,乡村医生要承担的诊疗风险很大。”马云飞说。

“根据我了解的情况,在乡镇卫生院看常见病的患者选择输液的人数比口服药及肌肉注射的人数要多。”固始县徐集乡中心卫生院医生陈学良告诉记者。一名不愿透露姓名的乡镇卫生院工作人员表示,部分医院为了经济利益,在治疗常见病时宣称输液效果好、见效快,患者听信这些宣传,多选择输液的治疗方式。

然而,正是这种“见效快、效果好”的观念让不少村民忽视了输液的危害。马云飞认为,频繁输液使人体的免疫力低下和细菌耐药性增强,曾有一名1岁幼儿患感冒,家长带其去看病时总是选择输液,可时间长了却发现这名幼儿感冒的次数越来越频繁。马云飞建议其选择口服药后,幼儿的感冒便不复发了。

城市:“滥输液”现象悄然转变
“前几年,不论是综合医院还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有病就输液的患者很多。现在,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因常见病而选择输液的患者人数很少。”郑州市陇海马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王文羽说。国家近几年颁布了一系列的规范诊疗行为的政策和法规,医院“滥用药”现象大大减少。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也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经费补助,不存在“以药养医”现象,在诊治患者时都以患者自身健康为第一考虑要素,严格遵循“能吃药不打针、能打针不输液”的原则。

“让我欣慰的是,患者的观念也变得理性了。以前曾发生过因医生不让患者输液产生的纠纷。现在很多患者也认识到了输液会对人体产生危害,十分配合医嘱。”郑州市文化路文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翟建芬说。

翟建芬认为,此次安徽省卫生计生委发布的53种不需要输液的疾病清单,会在一定程度上遏制滥输液现象,转变患者的就医观念,也让居民在就医时更加理性地判断诊疗方式,不再充当“被输液”者。

国药中原医院管理集团暨新乡医学院附属中心医院(原河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招聘启事

新乡中心医院(原河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成立于1949年,经过65年的发展,已成为豫北地区知名的综合性三甲医院。自加盟中国医药集团新乡医学院以来,新乡市中心医院发展迅速。为了建立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促进医院持续快速发展,新乡市中心医院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英才。具体要求如下:

招聘专业:临床、医技各类专业人才。
招聘类型:

一、学术技术带头人
条件:①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条件优秀者可适当放宽标准;②主持过国家级以上科研课题,或获得过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奖项(排名第一),或最近3年在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③在临床某一领域技术水平达到省级先进水平;④曾在医学院校附属医院或三甲甲等医院工作3年以上,有国外留学经历者优先。

二、学术技术骨干
条件:①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学士以上学历,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②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或获得过厅局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奖项(排名第一),或最近3年在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③在临床某一领域技术水平达到省级先进水平;④曾在医学院校附属医院或三甲甲等医院工作3年以上,有国外留学经历者优先。

三、实用型人才
条件:①年龄在45周岁以下,学士以上学历,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②在二级以上医院工作5年以上或在三甲甲等医院工作者优先。

四、博士研究生
条件:①年龄在35周岁以下;②在SCI(科学引文索引)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③曾在三甲甲等医院工作者优先。

招聘待遇:按新乡市和医院人才引进办法办理。

特别突出的,待遇面议。
招聘办法:有意者请将个人简历(个人基本情况、学历和工作经历、学术成果等)和证明个人能力的相关材料(学历证、专业技术职称证、医师资格证、身份证、医师执业证书等)复印件,直接寄送至新乡中心医院人事科。
联系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金穗大道56号新乡中心医院人事科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0373)2048914
程科长:15637359607
王科长:15637390288
人事科电子邮箱:xxszxyrsk@126.com
2014年8月15日

郑州市明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业 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东住院部开诊

本报讯(通讯员荣文翰)近日,位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的郑州市明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原址新建后,已经投入使用。

明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承办,集医疗、疾病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技术指导等为一体,以预防和治疗慢性病、老年病、常见病为主,以中医药特色资源为优势,中西医结合守护社区百姓健康,成为群众的健康家园。

据了解,明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原址建成后,在原有的基础设施上添置了大批医疗设备,增设了中医诊室、围产保健科、彩超室等,就医环境、医疗设施等均有较大改善,可更好地满足辖区群众的医疗需求。

同时投入使用的还有位于同址的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东住院部。该院部开设有神经内科、消化内科、呼吸内科、中医科、康复医学科等病区,先进的设备,优美的环境,不仅缓解了其本部院区住院床位紧张问题,也为患者提供了更加优质的医疗服务。